

证券代码：839551

证券简称：远茂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上海远茂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（补发）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上海远茂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8月1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。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根据《上海远茂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公司章程”）、《上海远茂企业发展股份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有关规定，本着谨慎的原则，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，现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经审阅《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的议案》，我们认为：该议案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，不影响公司独立性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的情形。

综上，我们同意本次董事会提出的《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的议案》。

独立董事：阮永平

独立董事：姚建国

2020年10月19日